

泉州市政务服务中心

工作简报

二〇二三年 第 14 期 (总第四七五期)

泉州市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7 月 31 日

【改革创新】

德化县推行二手房“带押过户”新模式

近日，在德化县政务服务中心不动产登记窗口，黄女士申请以“带押过户”的方式进行二手房交易，不动产登记中心立即安排专人提供咨询服务，协调买卖双方及银行准备有关申请材料，从受理、审核到最终发证全流程无缝衔接，顺利完成德化县首笔“带押过户”业务。

“带押过户”是指：在申请已抵押的不动产转移登记时，无需提前归还旧贷款、注销抵押登记，即可完成过户、再次抵押和发放新贷款等手续，实现不动产登记和抵押贷款的有效衔接，解决了传统交易模式中不动产因处于抵押状态被限制交易的问题。

为推进“带押过户”模式顺利施行，县不动产登记中心积极与有关银行沟通协调，多次开展座谈，反复征求意见，就二手房交易“带押过户”服务模式和业务办理流程达成共识。通过优化整合二手房交易业务流程及金融业务，卖方无需提前归还旧贷款、注销抵押，只需由买卖双方、借款人及贷款银行就转让有关事项达成一致并共同签订协议，依托不动产登记联办窗口提交一次材料，即可一次性办理二手房买卖转移登记、抵押注销登记和抵押再次登记。

“带押过户”模式帮助群众缩短交易时间跨度，减轻企业、群众“过桥费用”等经济成本，防范化解交易登记风险，有助于提高存量房交易效率和存量房流通率，为企业、群众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下一步，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将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强与各部门联动，深化业务协同，持续优化“带押过户”业务，积极探索“一件事、一网办、一次办”服务举措，多措并举便民利企，提升营商环境便民度。

(德化县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

优化医保备案服务 破解异地就医难题

为深入实施“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营商环境提升的部署要求，泉州市医疗保障基金

中心积极开展惠民暖心服务品牌创建行动，聚焦群众“跨省异地就医”痛点、堵点、难点问题，持续提升医保经办机构经办水平，优化跨省异地就医备案服务，推进参保人异地就医直接结算。

一、丰富异地就医备案渠道。一是线下窗口全城通办。将异地就医备案等政务服务事项下延至乡镇（街道）、村（社区）和“党建+”邻里中心，打造“15分钟医保服务圈”，方便群众就近办理。二是医院医保服务站靠前服务。参保人在本地医院就诊后如需进一步转外就医时，医院医保服务站可以第一时间办理手续，解决患者的迫切需求。三是拓展办理渠道。参保人员可在闽政通、泉服务、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国家异地就医备案小程序等线上渠道申请办理异地就医备案手续，指定专人负责线上审核，确保参保患者异地及时就医结算。

二、简化异地就医备案流程。一是一次备案长期有效。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后未变更的，可在就医地多次就诊并享受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服务。二是双向享受结算待遇。备案后参保人在参保地和居住地均可直接结算，方便“候鸟人群”就近就医。三是实行承诺制备案。异地安置退休、异地长期居住的人员，可通过“承诺备案”办理，不再要求提供佐证材料。四是优化临时外出就医备案。因工作、旅行等原因跨省临时外出就医人员，只需提交表格即可备案，并畅通补备案渠道。

三、拓展异地就医备案范围。一是扩大备案范围。为参保人员办理异地就医备案时，参保人员在备案地所有的跨省联网定点医疗机构都可以享受直接结算服务。二是增加直接结算类别。将高血压、糖尿病等 5 种门诊慢特病纳入跨省直接结算范围，主动通知参保人办理异地就医备案手续，免去参保人来回奔波申请手工报销的麻烦。

四、加大异地就医政策宣传。一是营造宣传氛围。通过在经办窗口、街道、社区、医药机构设立政策宣传展板、张贴宣传海报、播放宣传视频，多方位宣传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政策，提高政策知晓率。二是开展“跨省就医直接结算”集中宣传月活动。通过走进医院、社区、高校等不同场所进行针对性宣传，让群众看得见、听得懂、用得上。

(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窗口动态】

泉州市今年外资招商工作成效显著 实际利用外资顺利实现“双过半”

2023 年以来，市商务局按照国家省市扩大利用外资工作部署，积极有效推动稳外资工作，利用外资成效显著。2023 年 1-6 月全市实际利用外资 6.9 亿美元，比增 33.5%，顺利实现“双过半”、

高增长。下一步，市商务局将持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拓宽利用外资方式，优化外商投资环境，保持外资良好增长势头，确保完成全年实际使用外资目标任务。

(市商务局)

【简讯】

7月5日，泉州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召开党组（扩大）会暨营商环境指标调度会。

(中心管委会)

7月14日下午，泉州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联合市科学技术局，开展“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政策”宣讲活动。

(中心管委会、市科技局)

为推进招商项目在我市“落地生根”，市招商办和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联合在市政务服务大厅设立招商项目“绿色通道”。7月25日，该“绿色通道”正式开通。

(市招商办、中心管委会)

泉简 23—072 号

分送：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

市人大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监委办公室、市效能办公室、

市审改办公室，各县（市、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

泉州市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7 月 31 日印发